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规定：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；国家鼓励、支持一切组织和个人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进行社会监督；大众传播媒介应当做好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宣传，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进行舆论监督。

国务院颁布的《质量发展纲要(2011-2020年)》指出：深入开展“3.15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等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群众性质量活动，深入普及质量知识，充分发挥新闻媒体质量舆论宣传的主渠道作用，引导各类媒体客观发布质量问题信息，严格企业主体责任，发挥优势企业主体作用，推动企业履行社会责任，强化诚信自律，践行质量承诺，树立对社会负责的良好形象，推进质量诚信体系建设，引导企业提高服务质量，满足市场需求，加强质量管理、检验检测等社会中介组织建设，充分发挥中介组织在质量发展中的桥梁纽带作用，支持和鼓励消费者依法开展质量维权活动，更好地维护用户和消费者权益，倡导科学理性、优质安全、节能环保的消费理念，努力形成政府重视质量、企业追求质量、社会崇尚质量、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。

第九届、十届全国政协副主席
第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
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名誉理事长周铁农题词

追求质量诚信 段行社会责任

周铁农
二〇一一年二月十四日



证书

常熟市龙腾特种钢有限公司

主要产品（项目）：龙特牌热轧球扁钢、铁塔用角钢、耐磨球、
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棒、锻造钢锭（含船用）

全国质量和服务诚信优秀企业

(2014年“3.15”承诺公告证明)



编号：中检协证明(2014)SYWXC258号

中国质量网 (<http://www.11412365.cn>) 在线查询